

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优化支持方向，更好服务稳外贸稳外资、推进县域商业建设行动、现代商贸流通试点城市等事项。聚焦关键领域。推进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组织现场交流推进。发挥基金作用。做好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政策指导和运营督促，加快推进服贸二期基金设立、募资。

三、推进商务服务乡村振兴

履行牵头责任。商务部部长王文涛主持召开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会议，并赴青海省共和县调研。立足商务优势服务乡村振兴。首次在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引入乡村振兴主题，邀请118个中央单位帮扶县参加产销对接大会。首次组织援外学员赴帮扶县现场教学。加大定点帮扶力度。协调资金实施帮扶项目，加大支持力度。首次开展绩效评价，加强项目资金监管。举办首期定点帮扶基层干部培训班，出资支持帮扶县自主开展人才培养。引入社会帮扶资金，形成帮扶合力。推进商务援藏。召开商务援藏工作交流会，函复西藏诉求。

四、增强财务服务保障水平

做好预算保障。把落实党中央决策和商务部党组任务作为预算安排首要考量，保障机构运转和重点任务、重要工作。坚持习惯过紧日子。做好预算全流程闭环管理，严格支出审核把关。参与政府采购法修订，强化政府采购业务培训。做好财务服务。全面推进预算一体化系统运行。加强对驻地方特派员办事处的支持和财务指导。完成援外项目财务结算指南。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费用报销试点。落实商务部党组关切，办好各项实事。推进专项工作。推动培养机构改革取得突破，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抓好文物资产保护，推进重大资产处置。

五、强化各类监督

配合外部审计工作。做好审计署预算执行审计、中国国际进口博览局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审计等配合工作。提升内部审计质效。加强研究型审计，稳步推进内审项目，及时梳理发现共性问题，强化审计成果运用。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深化整改长效机制。开展财会监督。强化对商务部直属事业单位全流程财务监督管理，组织集中培训，编印制度汇编。开展资产管理绩效考核、内控报告专项检查工作。

（商务部财务司供稿）

文化和旅游部门 财务会计工作

2024年，文化和旅游部门财务会计工作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科学管理、规范运营，改革创新、提质增效，认真落实年度工作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任务，持续提升资财管理效能，助推文化和旅游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一）强化部门预算保障。落实文化和旅游部2024年部门预算61.08亿元，比上年增长5.14%。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围绕中心工作，科学合理安排预算，重点保障党中央指示和交办的重点任务、重要演出活动、大型文博机构正常运转、消除单位面临的安全隐患等工作，将有限的资金花到刀刃上。

（二）加强地方资金支持。争取财政部安排2024年文化和旅游转移支付资金55.09亿元，比上年增长22.94%，支持实施“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文化人才专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建设、公共文化云建设、濒临失传剧种免费或低票价演出、戏曲进乡村、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等8个项目，大部分项目是面向脱贫地区、乡村基层的文化惠民项目。

二、推进重大工程建设

推动重大文化设施建设，国家美术馆工程解决了中国美术馆老馆归属这一关键性问题，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国家文献储备库项目重新启动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评审。推进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建设，3个中心开工建设，6个中心开展选址工作。实现中小型项目投资规模稳步增长，解决设施安全隐患等问题。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改善群众居住条件，涉及10家单位11个项目，改造面积22.43万平方米。

三、强化资财综合管理

（一）强化驻外机构财务资产管理。梳理核实17家已竣工海外中国文化中心结余资金，配合外交部完成外交使领馆代管资金清理，汇总上缴中央财政结余资金，

解决多年建设费结余沉淀的问题。驻外机构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完成并正式上线。驻外机构日常财务动态监管工作常态化开展,实现年初全面规划、各季度有序运行新局面。

(二)履行服务保障职能。落实党中央指示和交办的重点任务,保障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工作经费需求。指导直属事业单位分类精准盘活闲置资产。组织开展部属企业产权登记工作。继续推进北戴河地区培训疗养机构改革工作。

(三)严格落实日常监督任务。制定文化和旅游部总体工作方案,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做好文化和旅游部预算执行动态监管工作,加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督导,持续扩大绩效评价覆盖面,提升预算执行的规范性、效益性。完成2024年直属单位专项审计、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完成2023年度、开展2024年度财务考评工作,开展直属事业单位日常财务工作动态监管。开展驻外机构财务巡查工作。

四、加强调查研究工作

开展文化和旅游部直属文艺院团财政拨款支出标准研究等专项调研,配合财政部研究进一步完善文化和旅游部直属文艺院团经费保障模式。开展文化和旅游部直属事业单位内控机制建设现状与对策课题研究,委托武汉大学和中央财经大学的文化和旅游研究基地开展“十五五”文化和旅游转移支付资金研究、文化和旅游统计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研究等。

(文化和旅游部财务司供稿)

卫生健康事业财务会计工作

2024年,各级卫生健康财务会计工作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大财政投入保障力度,增加深化医改经济政策供给,提升行业经济管理能力,强化财会监督,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围绕重点,持续做好资金保障工作

(一)加强转移支付资金保障。2024年,中央财政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安排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1376.1亿元(不含基本建设)。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765.5亿元,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89

元提高到94元;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91.1亿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补助资金267.8亿元,用于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人才培养培训、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等项目;计划生育服务项目补助资金203.8亿元,用于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47.9亿元,用于艾滋病防治、精神卫生与慢性病防治、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

(二)争取部门预算投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部署,围绕“十四五”规划、国家卫生健康委重点工作任务,积极争取财政资金,在保障机构基本运转的同时,重点保障国家卫生健康委预算管理医院服务能力建设、预算管理医院参与所在地公立医院改革、预算管理医院诊疗能力提升、卫生健康领域科学技术研究等重点工作任务,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和各项改革任务深入实施做好财力保障。

二、科学谋划,推进项目管理制度建设

(一)加强项目制度管理。会同财政部等部门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计划生育、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等五大类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会同财政部等部门修订印发《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研究起草《国家卫生健康委对外医疗援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开展国家卫生健康委预算单位财务核算常见问题研究,指导规范核算。修订银行账户管理制度汇编和工作手册,完成有关单位银行账户审核、基建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预算单位运营案例和管理会计案例评选。

(二)深化部门预算管理改革。坚持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全口径资源统筹,做好项目储备,强化非财政拨款收入和结转结余分析,保障重点任务支出需求。规范资金使用,强化预算法定约束。强化全链条预算管理。以中央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抓手,以预算项目库为基础,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决算管理等环节贯穿融通,提高预算资源统筹力度,切实提升管理质效。严把项目入库关。围绕国家卫生健康委重点工作任务,结合卫生健康事业改革目标及预算单位需求,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项目库。实施“三规范”“三审核”,推进事前绩效评估评审全覆盖。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